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吳倩雯
電話：08-7320415 #3611
傳真：08-7320185
電子信箱：a330137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新園鄉烏龍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1710846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4330314_11171084600_1_4330314_11171084600_2. 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縣111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—

「社區踏查記錄家鄉實施計畫」一份，請轉知所屬並踴躍
申辦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縣里港鄉載興國小111年12月8日屏載國教字第
111000453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實施方式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本縣國民中小學

(二)活動日期：112年2月1日-112年6月30日

(三)活動內容：

1、主題式探究課程活動設計。

2、走讀家鄉-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設計。

3、田野調查。

三、申請方式：

(一)申請時間：即日起至112年1月10日。

(二)申請方式：有意願申請本計畫之學校，請於112年1月10

日前將申請計畫(如附件一)核章後寄至承辦學校(載興國小)粘玉堂主任收，並將電子檔傳至tang0727tw@gmail.com。

(三)本計畫經費預計補助5~10所學校，每校補助3萬5,000元~7萬元，依申請先後順序審核，並依本計畫總經費數額滿為止。

(四)錄取學校於112年1月20日前公告於載興國小網站，並請錄取學校依縣府公文核定之經費修正概算表送至承辦學校(載興國小)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